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沈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岑淑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19,230,418.28	804,774,309.14	1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704,640.46	162,598,954.19	-3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699,316.65	161,945,822.12	-3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654,677.15	-103,124,619.0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68	-36.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68	-36.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	2.50	减少0.9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085,465,276.31	9,645,676,460.22	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786,659,038.13	6,681,947,061.23	1.57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3,282.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338.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90,902.0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99.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68,942.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2,808.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6,768.40	
合计	2,005,323.8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22	本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5,889.43万元,下降36.22%,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技术和产品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7,477.58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6.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6.76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8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香港斯达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9,773,520	41.66	0	无	
浙江兴得利纺织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93,471	12.32	0	无	
嘉兴富瑞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81,230	3.12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3,515,970	1.47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4,340	0.65	0	未知	
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2,726	0.53	0	未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2,305	0.48	0	未知	
李晓春	境内自然人	950,076	0.40	0	未知	
福建天宝矿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99,900	0.38	0	未知	
戴志展	境外自然人	807,986	0.34	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斯达控股有限公司	99,773,520	人民币普通股	99,773,520
浙江兴得利纺织有限公司	29,493,471	人民币普通股	29,493,471
嘉兴富瑞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81,230	人民币普通股	7,481,23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515,970	人民币普通股	3,515,97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54,340	人民币普通股	1,554,340
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1,272,726	人民币普通股	1,272,72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42,305	人民币普通股	1,142,305
李晓春	950,076	人民币普通股	950,076
福建天宝矿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899,900
戴志展	807,986	人民币普通股	807,98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未知其他社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社会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前十名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7,197,642.43	1,189,889,053.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32,003,997.94	912,672,264.30
应收款项融资	567,392,732.30	408,027,953.03
预付款项	23,411,651.46	8,276,021.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522,318.50	1,679,560.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86,360,835.78	1,280,129,506.3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572,683.06	32,250,954.65
流动资产合计	3,979,461,861.47	3,832,925,313.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1,988.55	571,988.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76,235,687.96	2,501,475,980.08
在建工程	2,673,281,007.19	3,059,489,709.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413,406.58	4,361,390.26
无形资产	126,129,207.96	107,922,104.6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51,596,953.76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67,608.81	26,398,796.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4,507,554.03	112,531,176.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06,003,414.84	5,812,751,146.74
资产总计	10,085,465,276.31	9,645,676,460.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163,597.85	11,151,672.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553,109.90	
应付账款	907,495,583.07	797,927,085.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006,454.17	61,947,187.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174,895.26	57,119,313.96
应交税费	41,655,963.05	42,585,563.00
其他应付款	15,667,157.20	15,165,444.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521,404.70	7,649,694.64
其他流动负债	5,683,862.43	7,424,823.52
流动负债合计	1,099,922,027.63	1,000,970,784.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06,455,495.92	1,606,694,077.2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554,090.76	3,409,781.5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2,954,395.58	230,494,844.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084,008.93	60,428,678.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08,047,991.19	1,901,027,381.24
负债合计	3,207,970,018.82	2,901,998,166.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9,473,466.00	239,469,0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64,335,958.72	3,963,925,128.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78,491.96	86,438.0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0,087,772.36	100,087,772.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82,083,349.09	2,378,378,708.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86,659,038.13	6,681,947,061.23
少数股东权益	90,836,219.36	61,731,232.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77,495,257.49	6,743,678,294.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085,465,276.31	9,645,676,460.22

公司负责人:沈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岑淑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919,230,418.28	804,774,309.14
其中:营业收入	919,230,418.28	804,774,309.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9,114,526.51	631,123,567.94
其中:营业成本	639,991,200.65	548,984,835.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19,840.29	2,551,081.12
销售费用	8,094,893.71	5,320,678.18
管理费用	28,004,937.73	17,554,902.21
研发费用	138,422,110.70	63,646,342.44
财务费用	-10,618,456.57	-6,934,271.73
其中:利息费用	25,268.49	10,675.69
利息收入	252,186.10	6,675,720.97
加:其他收益	9,860,441.35	24,028,217.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581.55	243,266.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37,652.09	-632,726.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78,484.58	-117,624.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282.44	24,390.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113,799.74	197,196,264.73
加:营业外收入	12,000.01	50,700.02
减:营业外支出	15,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110,799.75	197,246,964.75
减:所得税费用	21,255,671.68	32,131,880.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855,128.07	165,115,084.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855,128.07	165,115,084.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704,640.46	162,598,954.1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0,487.61	2,516,129.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5,791.25	-2,192,351.9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2,053.88	-1,534,646.3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2,053.88	-1,534,646.3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2,053.88	-1,534,646.3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3,737.37	-657,705.58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700,919.32	162,922,732.0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296,694.34	161,064,307.8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4,224.98	1,858,424.2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6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6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沈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岑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4,491,270.82	445,061,072.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513,513.18	81,025,563.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779,755.95	33,551,45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8,784,539.95	559,638,089.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4,212,326.68	467,410,475.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732,635.90	98,683,623.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384,983.21	63,030,805.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99,917.01	33,637,80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129,862.80	662,762,70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654,677.15	-103,124,619.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00	2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98,356.17	383,695.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898,356.17	27,383,69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819,897.95	779,362,589.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2,4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7,219,897.95	779,362,589.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321,541.78	-751,978,893.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5,282.56	2,238,769.8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748,831.18	62,659,412.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164,113.74	64,898,181.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92,687.86	249.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311.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3,999.46	249.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50,114.28	64,897,932.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00,811.55	-2,880,852.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815,938.80	-793,086,432.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1,912,360.15	1,910,888,010.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6,096,421.35	1,117,801,577.99

公司负责人:沈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岑淑

(二)

(三)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04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04月17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0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华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考核情况与2025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2024年度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领取薪酬540.99万元(税前);在公司领取津贴的独立董事津贴合计每年27.00万元(税前),按月发放。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完成工作任务,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经研究,拟定2025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1)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具体职务的董事,薪酬按照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社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不领取董事薪酬;在公司不担任除董事以外具体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社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

3)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2025年度给予每位独立董事津贴人民币10万元(税前)。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涉及董事自身薪酬事项的,该董事按照规定执行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

公司就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合理预测及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予以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1. 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根据目前公司经营情况,除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外,公司未预见2025年有发生关联交易的需求,如后续因经营需要,公司会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

2. 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根据2024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除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外,未发生其他日常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2025年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需求,计划在公司2025年合并报表范围内以信用、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向各金融机构增加不超过等值人民币350,000.00万元的各类长短期融资,融资结构以借款、授信为主,融资主体包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同意授权由总经理在上述计划授权融资金额范围内,向各金融机构具体办理各项融资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报告的议案》

2024年末,公司各项资产减值余额合计85,410,317.60元,其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50,253,913.53元,存货跌价准备35,156,404.07元。本次计提影响2024年度利润45,002,080.51元。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除上述以外的其他资产因本年度末无减值,故均未计提减值。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本次拟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沈华、胡畏、陈幼兴、龚央娜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剩余股票期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沈华、胡畏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切实保护公司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树立公司诚信形象,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05月28日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07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36元(含税)。本年度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400,833,610.98元。经董事会决议,共计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36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39,469,01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2,302,292.9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152,302,292.90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52,302,292.90	273,158,670.46	245,292,698.63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7,666,284.89	910,525,988.77	817,642,889.4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400,833,610.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70,753,661.9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45,278,387.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70,753,661.9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0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提出、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也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以及长远的发展,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因此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和可分配利润等情况,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发展状况,对后续资金需求做出相应评估后,为了更好的回报股东,让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每股收益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08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54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9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13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杨景欣	2001年	2007年	2007年	2021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欧阳妍霆	2025年	2018年	2018年	2021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陈竑	1999年	1997年	1999年	2024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杨景欣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年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4年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4年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3年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欧阳妍霆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年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陈竑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年-2023年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4年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2024年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公司2024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112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82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万元,专项审核收费金额10万元。公司授权管理层根据2025年度的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执业经验,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恪守职业道德,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公司于2025年0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2025年度审计报酬事项。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11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谷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分别简称"上海道之"、"浙江谷蓝"和"斯达微电子"),为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

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270,000万元,其中:

1、对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10,000万元;

2、对浙江谷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10,000万元;

3、对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250,000万元;

(以上金额包含2024年度延续至2025年度的担保余额,且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以上担保的总额度内所作出的担保均为有效。)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本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2025年度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在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270,000万元,其中:

1、对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10,000万元;

2、对浙江谷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10,000万元;

3、对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250,000万元;

(以上金额包含2024年度延续至2025年度的担保余额,且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以上担保的总额度内所作出的担保均为有效。)

2025年0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各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住所	经营范围
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	陈幼兴	21,030万元人民币	公司持股99.5%,浙江兴得利纺织有限公司持股0.5%	上海市嘉定区清能路85号	从事新能源技术、节能技术、环保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IGBT芯片的设计与IGBT模块的生产,半导体芯片、元器件的设计,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谷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龚央娜	1,250万元人民币	100	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文康路1号1-3幢	一般项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陈幼兴	210,933.16万元人民币	100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凌公塘路3339号(嘉兴科技城)1号楼220室	一般项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备注: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中浙江兴得利纺织有限公司持股0.5%,其未为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各公司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道之	164,715.57	27,080.54	137,635.03	206,008.96	46,078.48
浙江谷蓝	6,729.47	5,663.21	1,066.26	13,412.64	822.29
斯达微电子	462,845.57	261,776.03	201,069.54	31,151.72	-12,953.82

3. 上海道之、浙江谷蓝和斯达微电子均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其中,本次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中被担保人浙江谷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董事会提示投资者充分了解该等情况,关注担保风险。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事项尚未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亦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2025年度本公司将根据以上公司的申请,根据资金需求予以安排。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2025年度公司向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的融资需求和开展日常业务,上述被担保方均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公司拥有上述被担保方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其他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带来重大风险。本次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中被担保人浙江谷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方偿还债务的能力,且本次担保是为了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2025年0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担保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021/11/09	2029/11/08	否
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2/07/26	2027/07/25	否
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023/05/28	2027/07/25	否
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385,000,000.00	2024/04/09	2031/04/08	否
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4/12/04	2034/12/04	否
总额	2,055,000,000.00			

除了以上担保,公司未为其他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亦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且无逾期的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5日